

實作專題學程指導教授同意書

茲同意元智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學生_____，
自民國 109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 月 30 日止，於
本實驗室進行實作專題(一)。

實作修習期間學生應遵守本系實作專題學程實施辦法所規定事項，
本實驗室作業規定，及相關化學及工業安全法則。

此致

元智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

指導教授：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

※依個資法規定，本表單資料僅為申請實作專題學程用途，絕不轉作他用，資料保留至期限後，逕行銷毀。

※修習學生已明瞭"實作專題學程實施辦法"規定事項與相關權益，並另附簽名附件。

學生簽名：